

证券代码：301328

证券简称：维峰电子

公告编号：2023-041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李文化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由于公司经营发展及工作安排需要，李文化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李文化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正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李睿鑫先生担任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变更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为：谭旭明（召集人）、李睿鑫、刘斌。

特此公告。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7日